

第四屆亞美海纜網路臨時計畫委員會會議(IPC#4)共10個電信機構30位代表參加，其會議摘要為：

- 一、 審查投資與協議書小組委員會(I&ASC)、工程小組委員會(ESC)之報告及決議未來之工作事項，委員會審查結果：1.建請投資與協議書小組委員會再更深入探究各投標者之財務計畫。 2.請投資與協議書小組委員會在兩個月內確定本海纜系統採用之芯數(4 or 6個fiber pairs)。 3.決議本海纜系統之初始設備容量，如經費足夠時採用640Gbps。 4. 決議本海纜系統之芯數，Dark Fiber若無買者，則採用4個fiber pairs。 5.請投資與協議書小組委員會與工程小組委員會聯合研究，並基於投資者之需求及成本考量，選擇是否具備NPE設備之產品。 6.同意邀請ASN/FUJ及NEC兩投標商參加下次審標會議，如發生困難，再邀請第三家。 7. 同意MOU期間之預算保持200萬美元，未來如有需要再調整，目前所預估全案預算17億美元，請工程小組委員會儘可能再降低。
- 二、 由於MFN公司無法主辦下屆會議，預定四月中召開之I&ASC#7， ESC#7及IPC#5會議，時間、地點及主辦單位將在一個星期內確認後通知。